

国际体育纠纷解决之费用成本 — 以足球纠纷为例

作者：刘冬 | 朱奇敏 | 冯广研 | 陈文韬 | 姚欢珈

一、引言

对于大多数纠纷案件，除了案件处理结果之外，当事人最为关注的恐怕就是成本了。投入成本的高低不仅对当事人是否发起该法律程序产生影响，并且也会作用于当事人最终决定采取的策略。

众所周知，相较于国内争议解决程序，外国法院诉讼以及国际商事仲裁的费用成本都要高出不少，企业出国打官司往往需要先掂量下自己的经济实力。那么，国际体育纠纷的费用成本如何？是否也如国际商事仲裁程序一样“昂贵”到让人望而却步？就此问题，本文将以足球纠纷为例，结合汉坤团队办理国际足球联合会（Fédération Internationale de Football Association, “FIFA”）及国际体育仲裁法庭（Court of Arbitration for Sport, “CAS”）体育纠纷的案件经验，带读者一探究竟。

二、FIFA 以及 CAS 的费用成本及分担规则

以汉坤处理的多起国内足球俱乐部与外籍球员/教练员/外国俱乐部之间的体育纠纷为例，我们梳理纠纷解决程序所涉及的 FIFA 以及 CAS 的费用成本及分担规则如下：

■ FIFA 阶段

结论：FIFA 程序中，若为欠薪纠纷，则不论俱乐部还是球员/教练员均无需缴纳程序费用，并可顺利上诉至 CAS；如果为非欠薪纠纷，则可能需按照 FIFA 决定项的要求支付程序费用以便上诉至 CAS，此外还有可能需要支付少量预付款。

首先，对于目前高发的欠薪纠纷，如果球员/教练员主张俱乐部欠付薪资而向 FIFA 提交申请书正式启动救济程序，根据 Procedural Rules Governing the Football Tribunal (“FIFA 程序规则”)，只要有一方当事人为球员/教练员，则 FIFA 不向任何一方收取程序费用。因此，处于弱势地位的球员不至于因高昂的纠纷解决成本而无法维权，被动应对的俱乐部也无需为 FIFA 争议解决程序中的费用成本伤脑筋。

进一步地，如果俱乐部认为球员/教练员有违约行为（例如不按要求参加训练或比赛等），俱乐部可以向 FIFA 提出反请求，要求解除合同并赔偿损失。同样地，由于一方当事人为球员/教练员，俱乐部也无需就该反请求向 FIFA 支付任何程序费用。

其次，如果纠纷发生于俱乐部之间，例如某俱乐部主张另一俱乐部欠付球员转会费而向 FIFA 提交申请

书，则情况有所不同。针对该类纠纷，FIFA 将根据争议标的金额收取程序费用（Procedural Costs），具体收费金额计算表详见表 1。

根据该表，当争议标的额达到 20 万美元及以上，FIFA 最高将收取程序费用 2.5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8 万元。最终，FIFA 会根据案件结果决定各方应负担的程序费用金额。

Procedural costs are as follows:

Amount in dispute (in USD)		Procedural costs
USD	0 to USD 49,999.99	up to USD 5,000
USD	50,000 to USD 99,999.99	up to USD 10,000
USD	100,000 to USD 149,999.99	up to USD 15,000
USD	150,000 to USD 199,999.99	up to USD 20,000
USD	200,000+	up to USD 25,000

表 1

与国内一般的仲裁或者法院程序不一样的是，根据 FIFA 程序规则，FIFA 审理案件后，仅会向当事人通告“决定项”（Operative Part of the Decision）。该决定项类似于国内法院作出的判决书的判项，其中会列明最终的决定结果、各方应承担的实体责任以及应负担的程序费用金额，但并不会给出“决定理由”（Grounds of the Decision）。如果当事人希望 FIFA 给出决定理由，则需要在收到决定项后 10 日内向 FIFA 提出申请并缴纳 FIFA 决定其应当承担的程序费用份额后，FIFA 才会出具。并且，当事人只有在获取决定理由后，才有权在 21 天之内上诉至 CAS。

如果 FIFA 判定一方当事人败诉，败诉方是否应缴纳程序费用以及应何时缴纳，需要视情况而定。通常情况下，败诉方至少应综合考虑 FIFA 决定是否正确、上诉至 CAS 是否有改判的可能性以及是否有延长争议解决程序之需要等多种因素进行判断。例如，欠薪的俱乐部虽然对败诉的决定结果没有意见，但短期内的确有资金压力没办法全额支付高昂的欠款，而 FIFA 决定已经作出，不履行决定可能导致如被取消联赛准入资格等更严重的后果。在这种情况下，俱乐部完全可以考虑支付程序费用启动 CAS 上诉程序，使 FIFA 决定无法立即生效执行阶段，从而优先保证联赛准入资格等更重要的事项不受影响，以时间换空间，以便赢得喘息之机，避免“因小失大”。

此外还需指出的是，根据 FIFA 程序规则，就某些特定类型的争议，申请人一方需要支付预付款（Advance of Costs）。如我们此前系列文章所介绍，FIFA 足球法庭（Football Tribunal）下设争议解决委员会（Dispute Resolution Chamber, “DRC”）、球员身份委员会（Players’ Status Chamber, “PSC”）及其他委员会，分别审理不同争议类型的案件。如果案件由 PSC 审理，则向 FIFA 提出申请时需要支付预付款，而案件若由 DRC 审理，则无需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金额根据争议标的额确认。当争议标的额达到 20 万美元及以上，最高需支付预付款 5,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3.6 万元。最终，FIFA 会根据案件结果确定各方应负担的程序费用金额。预付款的具体计算方式详见表 2。

Advance of costs are as follows:

Amount in dispute (USD)	Fixed advance of costs
USD 0 to USD 49,999.99	USD 1,000
USD 50,000 to USD 99,999.99	USD 2,000
USD 100,000 to USD 149,999.99	USD 3,000
USD 150,000 to USD 199,999.99	USD 4,000
USD 200,000+	USD 5,000

表 2

鉴于上述规则，申请人在向 FIFA 提交申请前应仔细甄别案件审理机构，避免因混淆争议类型而导致申请不被受理。例如，同样因球员转会合同引起的纠纷，如果是俱乐部之间的培训赔偿(Training Compensation)或联合机制补偿(Solidarity Mechanism)纠纷，根据 FIFA 球员身份与转会条例(Regulations on the Status and Transfer of Players, “RSTP”)，该纠纷的审理机构为 DRC，俱乐部就此提出申请无需支付预付款；但如果是俱乐部之间欠付转会费用(Transfer Fees)，由于该纠纷根据 RSTP 应由 PSC 审理，俱乐部就此提出申请时则需向 FIFA 支付预付款。当然，如果申请人一方取得完全胜诉结果，FIFA 将在决定中写明向申请人退还其已支付的预付款，因此作为申请人一方无需过度担心此部分成本。

■ CAS 阶段

结论：CAS 阶段程序费用相对可控，尤其对于胜诉一方而言，几乎不会实际承担相关程序费用。

案件经过 FIFA 审理后，任何一方不服，均可上诉至 CAS。根据 Code of Sports-related Arbitration (“CAS 仲裁规则”)，上诉方在 CAS 程序中需要负担的仲裁费用可能涉及以下：

首先，上诉人提交上诉状时需同时向 CAS 支付一笔 1,000 瑞士法郎的办公费用(Court Office Fee)，折合人民币约 8,000 元，否则 CAS 将不会启动上诉程序，而且该笔费用是不可退还的(Non-refundable)。

其次，仲裁庭组庭后，CAS 将根据案件实际情况确定预付款(Advance of Costs)，这些预付款包括了办公费用(Court Office Fee)、根据 CAS 费用表计算出的 CAS 管理费用(Administrative Costs of the CAS Calcula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AS Scale，详见表 3)、仲裁员费用(Costs and Fees of the Arbitrators，详见表 4)、临时书记员费用(若有)(Fees of the ad hoc clerk, if any)及 CAS 费用支出(Expenses of the CAS)等。

For a disputed sum (in Swiss francs)	Administrative costs
Up to 50'000.-	From CHF 100.- à 2'000.-
From 50'001.- à 100'000.-	CHF 2'000.- + 1.50% of amount in excess of 50'000.-
From 100'001.- à 500'000.-	CHF 2'750.- + 1.00% of amount in excess of 100'000.-
From 500'001.- à 1'000'000.-	CHF 6'750.- + 0.60% of amount in excess of 500'000.-
From 1'000'001.- à 2'500'000.-	CHF 9'750.- + 0.30% of amount in excess of 1'000'000.-
From 2'500'001.- à 5'000'000.-	CHF 14'250.- + 0.20% of amount in excess of 2'500'000.-
From 5'000'001.- à 10'000'000.-	CHF 19'250.- + 0.10% of amount in excess of 5'000'000.-
Above 10'000'000.-	CHF 25'000.-

表 3

For a disputed sum (in Swiss francs)	Fees
Up to 2'500'000.-	CHF 300.-
From 2'500'001.- to 5'000'000.-	CHF 350.-
From 5'000'001.- to 10'000'000.-	CHF 400.-
From 10'000'001.- to 15'000'000.-	CHF 450.-
Above 15'000'000.-	CHF 500.-

表 4

该预付款应由当事人平均分摊，即各负担一半；若一方当事人未支付其份额，可由另一方当事人代替支付，如果全部预付款在 CAS 规定期限内未支付完毕，则视为撤回上诉。被上诉人几乎都会利用该分担规则，拒绝支付其份额，而 CAS 此时就会要求上诉人代替支付。在此情况下，上诉人往往不得不支付，否则将会被视为撤回上诉。

最后，在仲裁程序结束后，CAS 将根据前述计算方式计算出最终的费用，并在仲裁裁决中确认各方当事人应承担的仲裁费用金额。若 CAS 最终裁决维持 FIFA 决定，则 CAS 仲裁费用将全部由上诉方承担；但如果 CAS 全部或部分改判，当事人将根据 CAS 在仲裁裁决中确认的分担份额承担相应的仲裁费用。

整体而言，如果一方当事人依据实体规则判断其所提诉求得到 FIFA 或 CAS 支持的可能性较大，那么最终几乎不会实际承担相关程序费用，因此我们建议当事人在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应通过争议解决程序积极维权。

三、其他经常被问及的问题（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除上述介绍内容外，我们在和客户沟通 FIFA 及 CAS 案件代理的过程中，经常被询问到有关费用成本的一些细节问题。在此，我们对典型问题一并整理如下：

（一）若聘请律师参与 FIFA 或 CAS 程序且最终获得胜诉结果，可否要求对方当事人负担因此产生的律师费？

在 FIFA 程序中，根据 FIFA 程序规则，当事人应当自行负担产生的法律费用（律师费）。无论案件结果如何，FIFA 不会准许一方当事人要求另一方当事人负担其法律费用的请求。尽管规则如此，我们仍建议当事方在 FIFA 阶段即聘请律师介入，制定整体策略、掌控案件走向并打好根基，争取最佳结果并避免在 CAS 上诉程序中陷入被动。

在 CAS 程序中，情况有所不同。根据 CAS 仲裁规则，仲裁庭有权根据案件复杂性、案件结果等因素自行决定给予胜诉方因仲裁程序产生法律费用的补偿金额。

（二）如果 CAS 撤销 FIFA 决定并改判，作为最终胜诉一方，是否有权要求对方当事人负担其在 FIFA 程序中支付的程序费用？

CAS 仲裁规则对此并无明确规定。但 CAS 过往裁决（CAS 2017/A/4994）认为：“A request for the procedural costs imposed by FIFA to be reduced, must be rejected. CAS Panels have already confirmed in the past that it is not for the CAS to reallocate the costs of the proceedings before previous instances.”。据此，CAS 可能仅就自身仲裁费用决定各方分担比例，而不会再根据仲裁裁决结果就 FIFA 程序费用重新分配各方负担份额。

（三）如果 FIFA 或 CAS 通知开庭审理，由于其机构所在地均在境外，如何避免差旅费用？

就 FIFA 程序，除非特殊情况（Exceptional Circumstances），FIFA 实行书面审理，通常没有开庭审理环节，当事人无需担心差旅成本。

就 CAS 仲裁程序，CAS 会就审理形式征求各方当事人意见并有权最终作出决定。如果参与方担心差旅费用，可以申请仲裁庭进行书面审理。当然，如果既担心产生差旅费用又担心无法充分表达意见，折中的方式为申请在线视频庭审。过往几年，由于疫情限制出境等原因，我们代理的 CAS 案件多采取在线视频庭审的开庭方式。

（四）CAS 收取预付款（Advance of Costs）的大致金额？

CAS 系根据案件具体情况确定预付款金额，每个案件各不相同。根据我们此前的代理经验，预付款金额自 3 万瑞士法郎至 6 万瑞士法郎不等，折合人民币约 25 万元至 49 万元。如上所述，如果俱乐部作为上诉人，通常需要支付全部预付款才能继续推进上诉程序，因此在决定启动上诉程序前应仔细考虑上诉成本。

四、结语

诉讼律师常言，“不打无准备之仗”。这个“准备”既包括了案件实体的应对，也包括对机构规则、程序的深入了解。在国际体育纠纷中，全面、系统了解 FIFA 及 CAS 程序费用成本及分担规则，不仅能够使得当事人更好地抉择是否启动救济程序以及制定更好的应对策略，而且亦有助于案件实体，争取“花小钱办大事”。

系列文章推荐

[小议 CBA“独家签约权”——从球员 Z 与俱乐部纷争谈起](#)
[如何避免成为体育债务“背锅侠”？](#)

[《体育仲裁规则》、《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组织规则》征求意见稿之修改建议](#)

[国内足球俱乐部劳资风险应对](#)

[我国的体育仲裁制度来了！](#)

[国内足球纠纷的管辖](#)

[涉外足球纠纷的管辖](#)

[中国足球俱乐部之殇](#)

特别声明

汉坤律师事务所编写《汉坤法律评述》的目的仅为帮助客户及时了解中国或其他相关司法管辖区法律及实务的最新动态和发展，仅供参考，不应被视为任何意义上的法律意见或法律依据。

如您对本期《汉坤法律评述》内容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汉坤律师事务所以下人员联系：

刘冬

电话： +86 10 8525 5519

Email: eric.liu@hankunlaw.com

朱奇敏

电话： +86 10 8516 4149

Email: qimin.zhu@hankunlaw.com